

望山没有
南风巷之一

刘滴川 著

苗疆 梦影

神秘的苗族女子，梦境还是现实？
洪荒时代的传说，宿命还是阴谋？

当上古苗国的大门缓缓打开，真相比传说更加离奇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双生门

苗疆梦影

刘滴川 著

望山没有
南风巷之一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苗疆梦影：望山没有南风巷之一 / 刘滴川著. —
南京：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2017.6

(双生门系列丛书)

ISBN 978-7-5594-0246-2

I. ①苗… II. ①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85311号

书 名	苗疆梦影：望山没有南风巷之一
作 者	刘滴川
出版统筹	黄小初 周亚林
责任编辑	姚 丽
策划编辑	王 磊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邮编：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字 数	230千字
印 张	10.75
版 次	2017年6月第1版 2017年6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94-0246-2
定 价	35.0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制、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法律顾问：北京市佳泰律师事务所 尹昌友

当午夜来临的时候，
当月光被暗夜吞噬，
那扇神秘的双生门又将打开：
沉睡在门后的苗国正在悄悄地苏醒……



目 录

—•••—

序幕·诀别，鬼堡魔窟（一）	003
序幕·诀别，鬼堡魔窟（二）	012
序幕·诀别，鬼堡魔窟（三）	022
序幕·诀别，鬼堡魔窟（四）	031
序幕·诀别，鬼堡魔窟（五）	040
序幕·诀别，鬼堡魔窟（六）	050
序幕·诀别，鬼堡魔窟（七）	059
查无此人（一）	068
查无此人（二）	078
查无此人（三）	090
查无此人（四）	099
查无此人（五）	108

查无此人（六）

查无此人（七）

幽潭古坟（一）

幽潭古坟（二）

幽潭古坟（三）

幽潭古坟（四）

幽潭古坟（五）

幽潭古坟（六）

幽潭古坟（七）

幽潭古坟（八）

幽潭古坟（九）

守南墟（一）

116

126

140

151

162

171

180

188

199

210

219

226

守南墟（二）

235

守南墟（三）

245

守南墟（四）

252

守南墟（五）

263

守南墟（六）

274

守南墟（七）

282

守南墟（八）

293

守南墟（九）

304

守南墟（十）

314

守南墟（十一）

323

寒冬腊月，大雪纷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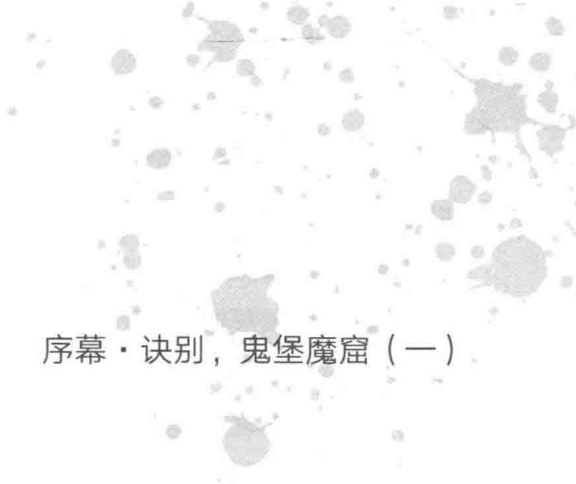
25年前的某个清晨，一个襁褓中的弃婴被好心人发现，并被送进了望山市儿童福利院。没人知道是哪个狠心的母亲在生下他几个小时后便将他遗弃了，但不幸中的万幸，仿佛冥冥中自有天助，他在那个大雪夜里奇迹般地活了下来，直到今天。可是，除了这具与生俱来的强健体魄，他的身世，却无人知晓。唯一的线索是一片造型古朴、色泽白皙的玉环，这片玉环被磨制的年代显然超越了文字记载的历史范畴。那是一片来自未知的上古文化的玉质礼器，他被好心人发现的时候，那玉环就贴身挂在他的脖子上。

哦，对了，还有，他被遗弃的地方，是望山市老城城东的南风巷。因此，他就被取名叫作向南风。25年来，向南风都很想知道自己从哪里来。

向南风，是我。我就是向南风。



大雪夜·南风巷



序幕·诀别，鬼堡魔窟（一）

多年以后，当向南风举着话筒，面对摄像机镜头的时候，偶尔也会回想起中学时他畅想着自己的未来，举着手枪，面对犯罪分子时泰然自若的样子。那个时候，他刚刚被保送进入市重点高中，他打算考警察学院，学刑侦，当探长，渴望用法律维护社会的正义。可后来，他却阴差阳错地考入了北京重点大学的新闻专业。两年前，向南风大学毕业了，他放弃了继续读书或留在北京的优越人生，而是回到了望山市，凭借优异的成绩和过硬的专业技能进入望山电视台科教频道，成为了一名记者。

人生就是这样一场严肃的戏谑。

半个月以前，向南风接到了一项重要的采访任务，他要采访的对象是客居本市南郊的日裔美国人、美国奥德里奇大学东亚系著名的历史学

教授藤原龙之介，他经过多年研究，声称发现了一座位于市南郊守南山中的明代宗教建筑群。而这一发现可以将望山这座现代化工业新城的历史向前推进400年。因此，栏目组派向南风去采访藤原龙之介教授，看看是否能做个有意思的短片出来。那是公元2011年11月8日的傍晚，向南风和摄影记者林树一起，驱车前往藤原教授在南郊的研究室。当时南外环正在修路，林树开车绕了一条小路，那天的雪很大。路面上，白天下过的雪被太阳晒化，到了傍晚便结成了薄薄的冰，然后又被新下的雪覆盖住了。那条小路平时很少有人走，特别又是晚上，路边没有路灯。城市的霓虹渐渐被车轮抛在了后面，远处漆黑一片，林树渐渐地调高了汽车里的广播音量。

“小心，小心！啊……”

“哦，对了，发生了交通事故！大货车，是一辆大货车，货车失控了！”

“林树呢？林树怎么样？我在哪儿？我在哪儿？”

“你醒了？”

“你是谁？我在哪儿？林树呢？林树呢？”

“我是……向南风，你先别激动，你现在在望山市中心医院，你刚刚做完开颅手术，现在需要充分地休息，绝对不能这么激动！你先在这儿千万别动，我去找你的主治医生！”

“张医生，张医生，小向醒了！向南风醒过来了！”

归璐瑶是一个美丽袭人的小姑娘，白净的脸上写着满满一整页的清纯。在向南风看来，归璐瑶的清纯好像不同于少女时代、花季雨季的简单纯净，而是在物欲横流、纸醉金迷的现代化面前的跳脱，她仿佛来自

另外一个纯净的世界。当然了，归璐瑶之所以能给向南风留下这样的感受，或许是因为他们特殊的相遇。车祸之后，当向南风第一次睁开眼，归璐瑶就像下凡的仙女般坐在他的床前了。她轻轻地为向南风把平铺的被角掖好，大概是她触碰到向南风脚踝的纤细而暖暖的手，不经意间把向南风唤醒了。

泉水般灵动的明眸，尖下巴，雪一样圣洁的皮肤有着羊脂白玉般温润的肌理。一头乌黑的秀发高高盘起，泛起天使般神秘的光晕萦绕其间。归璐瑶安静地看着向南风，或许平淡无奇的目光，在向南风看来也是脉脉含情。

娉娉袅袅十三余，豆蔻梢头二月初。

春风十里扬州路，卷上珠帘总不如。

这是梦吗？

这不是一场梦，因为没有一场梦比璐瑶更美。

向南风再一次见到璐瑶的时候，是在林树的葬礼上。大屏幕里播放着林树生前拍摄的各种电视影像，有些是他参与制作的专题片，还有些则是由别人拍摄的林树的影像。影像里的林树盈盈笑脸，而林树在影像中笑脸却影映着告别厅里亲朋好友的泪眼涟涟。

斯人已去，鲜活如昨。

那时，归璐瑶就站在向南风的身边。

虽然栏目组的领导和同事们考虑到向南风的伤情，坚决不同意他参加林树的葬礼。但是向南风还是偷偷从医院跑了出来。作为与林树朝夕相伴的工作搭档，特别是作为这个世界上林树最后的同路人，向南风觉

着，只要他还活着，来送林树最后一程，便是他责无旁贷的事情。因为没有任何人比他更应该出现在这里。

告别厅中，林树生前的亲朋好友潸然泪下。向南风触景生情，他没敢直面棺木中林树的遗体，只是一直凝视着告别厅中央的遗像。站在一旁的归璐瑶却对他说：“我知道林树的死让你悲伤，但是你更应该好好地活下去，必须好好地、精彩地活下去。不是为了林树，而是为了你自己。”

璐瑶是牧歌幼儿园的老师，车祸那天，她恰好途经此处，发现了车祸现场。肇事的大货车因为超载，加上雪天路滑，在行驶至弯道时失控，迎头撞上了对向正常行驶的采访车。璐瑶到达现场的时候，林树和向南风所乘坐的采访车的整个驾驶室都已经严重变形，坐在驾驶室中的林树当场逝世。而副驾驶的位置竟然奇迹般地完好无损，璐瑶到时，向南风正坐在副驾驶座上，安静地仿佛睡着了一样。医生说，如果不是发现得及时，向南风很可能早就因为猛烈撞击而引发的脑血栓命丧黄泉了。可归璐瑶却说：“南风，你运气真好，这么大的事故，你都没有骨折，开颅手术也做得这么成功。”

“上帝原本是想把我和林树一起带走的，是你把我留下了。璐瑶，谢谢你！”

璐瑶听着，笑而不语。

那个晚上，向南风夜不能寐。向南风总是痴痴地觉着璐瑶的面容和笑颜仿佛似曾相识，还有她那略显消瘦的背影，如同是梦中勾勒出的风姿绰约的情人轮廓，她时而模糊，时而清晰，就像是他迷失在前生的生死恋人一般。

向南风得了花痴病，向南风坠入了相思河。

向南风出院的那天，归璐瑶并没有来接他出院，她在上班。向南风因此感到遗憾。可他转念一想，璐瑶凭什么一定要来接他出院呢？璐瑶已经赋予了自己第二次生命，那生命中的爱情理应由自己去争取。傍晚7点，凛冽的寒风吹灭了牧歌幼儿园里的最后一盏明灯，璐瑶终于下班了。寒风中的他们都在瑟瑟发抖，唯有向南风手中大束的红玫瑰依旧傲雪绽放。璐瑶埋怨他不该刚出院就乱跑，更不该这么冷的天站在外面。而向南风却对她说，我的脑子里，满满的都是你。

“璐瑶，我爱你！”

那天晚上，向南风果然发烧了，归璐瑶把他又送回医院，并且在病床前照顾了他一夜。

“你就是这么报答我的救命之恩是吗？”

天快亮的时候，璐瑶看着终于快滴完的输液瓶靠着病床睡着了。因为莽撞的告白导致的这次高烧，向南风不得已又在医院住了一周才再次出院。归璐瑶每天下班都会来医院陪他。一周后，向南风彻底康复出院了，他决定每天都去幼儿园接璐瑶下班并送她回家，回家的路便成为了他们约会的乐园。璐瑶的家，在市南郊守南山山脚下的雍家村。雍家村是一个古朴、安宁的小村庄。城市的喧嚣仿佛被从守南山流出的绕过村口的小溪打湿，打磨成了细细的河沙，沉淀在河床里。璐瑶告诉向南风，这个村子已经有三百多年了，她小的时候，一家人搬来这里。后来她的爸爸在这里去世，再后来妈妈改嫁把她扔给了奶奶。前两年奶奶也去世了，从此她也成了一个孤儿。美丽的璐瑶让人又爱又怜。向南风这才知道，原来童年的璐瑶竟与自己同命相连。

“璐瑶，我给你一个家，你也给我一个家，好吗？”

在雍家村的西南角，有一家只有四张桌子的小饭馆。小饭馆没有名字，没有牌匾，只在老房子外墙古老的青砖上钉着一颗锈迹斑斑的铁钉，铁钉上挂着一个小木牌，木牌上写着“餐厅”两个字，提示着过往的食客这里竟然有一家饭馆。

向南风每天送归璐瑶回家，璐瑶都会带他到这家小饭馆吃饭。小饭馆的老板，也是店里唯一的厨师和伙计是憨厚、和善的禾孝大爷。禾孝大爷是个哑巴，他总是在上菜后坐回自己的位子，朝他们默默微笑，那和蔼的笑容仿佛是看待自己的孩子。璐瑶告诉向南风，禾孝大爷是苗族，禾孝就是他的姓。

“何孝？”

“不，不是姓何的何，是禾苗的禾，孝顺的孝。禾孝是复姓，是苗族的姓氏。”

禾孝大爷是苗族，璐瑶说她自己也是苗族人。禾孝大爷看着她从小长大，就像璐瑶的亲人一样，而璐瑶来禾孝大爷这里吃饭，虽然从来都不付钱，可永远能享受到最丰盛的饭菜。原来，禾孝大爷虽然有过一段婚姻，但妻子早逝，也没能留下一男一女。璐瑶长大工作以后，每个月都会把一部分工资交给禾孝大爷，就像交给自己的家人一样，而她也自然而然地就在禾孝大爷的小饭馆里入伙了。

禾孝大爷年轻的时候学过厨师，所以烧得一手好菜。但与一般的厨师不同，他的看家本领却是自家的苗菜，而他最擅长的拿手好菜竟然是烧狗肉。每次听到禾孝大爷在后面“当当当”地敲门板，璐瑶就会自己

跑去，从后厨端出一个热气腾腾的小瓷盆。她把盆推到向南风的面前：

“来，美味的炖狗肉！快来尝尝！”

“什么？狗肉？”

“对啊，炖狗肉嘛！”

“啊？别别！这我可不吃，我吃不下，吃狗肉也太残忍了！我跟你
说，我小的时候在孤儿院还养过一只流浪的小阿黄。璐瑶，你们怎么能
吃狗肉呢，狗可是人类的朋友……”

“就知道你没有口福！不过，你不知道的，你说的狗是汉人的狗，
我吃的这盆可是苗家人养的恶狗。凶得很，而且专门喜欢围攻别人、欺
负弱小，我小的时候就被它们围攻过。哼，我就是要把它们都吃光！”

璐瑶说的时候，双手做了一个小虎爪的造型，“吼吼”，活像个可
爱的小魔王。

“看不出，你还是一个小魔女！”

“小魔女吃不了这么多狗肉，你帮我吃一点好不好？浪费的话禾孝
大爷可是会不开心的哦！”

“不不，我才不吃呢。”

“偏要你吃，偏要你吃！”

璐瑶把一大块狗肉生生地塞进了向南风的嘴里。向南风实在挣脱不
过，只得勉强吃下。喷香鲜嫩的狗肉入口即化，这世界上怎么会有这么
美味的肉？这一从情感上难以下咽的狗肉令向南风错愕震惊，难道狗真
有如此鲜美的肉质吗？还是禾孝大爷自己的烹饪技巧与众不同。

“怎么样？好吃吧？”

“这个……”

“绝对的人间美味，来，再来一块！”

“不不，我可不吃了。一想到是狗肉，再好吃我也不吃了。”

“切。”

“可是狗肉怎么会做得这么好？禾孝大爷是怎么做的？”向南风说着，透过通向后厨的窗户注视着后厨里的禾孝大爷。窗户那边，禾孝大爷正一边刷锅，一边一如既往地以他特有的和蔼目光看着这对小情侣。

“看什么看？想偷学啊？我告诉你，这可是秘方，禾孝大爷说以后传给我，你有口福了哦！”

“算了吧，我不是苗族人，吃不惯你们做的狗肉。哎，不过好奇怪啊，这狗是哪儿来的？是禾孝大爷养的吗？我怎么没看到他后院里养过狗？难道是从市场上直接买回来的？”

“别开玩笑，狗肉哪里有卖的。这些狗肉都是禾孝大爷自己腌制的。狗早早就被杀了，腌制好，埋在地底下，想吃的时候在刨出来炖。”

“啊？不是吧，像挖尸体一样，还要腌制埋起来，你别说了，毛骨悚然，我鸡皮疙瘩都起来了！”

“这是苗家特有的做法，不要外传哦！”

“哎，你都不该跟我说，这么恐怖的做法，我今晚睡觉怕是得做噩梦了。”

转眼间，向南风和璐瑶在一起已经有一个月了。期待着每一个傍晚的来临，期待着接璐瑶下班，并送她回家的傍晚的约会，这成为了向南风一天中最幸福的煎熬。同事们都羡慕向南风不仅大难不死，竟然还因祸得福，抱得美人归。归璐瑶不仅是他的救命恩人，更给他带来了爱情和新生。可是，甜蜜、平静的爱情却并非这场浪漫邂逅的归宿，一切看似巧合竟都是一条通向未知世界的线索。当午夜来临的时候，当月光被暗夜吞噬，那扇神秘的双生门又将打开，沉睡在门后的苗国正在悄悄地苏醒……